

证券代码：874456 证券简称：石羊农科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基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受让石羊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羊集团）的如下 5 项商标及其关联商标（如有）。关联商标系指在相同或相近产品上使用的，与该 5 项商标近似、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须一并转让的商标所有权。转让价格参考中联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经协商并结合实际情况，确认转让价格不超过 450 万元。

序号	注册号	商标图形	国际分类	申请日期	专用权期限
1	10262652		29	2011.12.02	2023.03.21-2033.03.20
2	13784336		29	2013.12.23	2025.02.21-2035.02.20
3	6109973		29	2007.06.15	2019.08.21-2029.08.20
4	6109974		29	2007.06.15	2019.08.21-2029.08.20
5	10262671		29	2011.12.02	2023.06.21-2033.06.20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第四十条规定：购买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以该资产的账面值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计算过程及判断依据：

本次拟购买的资产总额成交金额为不超过 450 万元，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2,434,442,358.00 元，净资产为 1,627,896,383.54 元。购买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18%，净资产的比例为 0.28%。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受让商标暨关联交易议案》。表决结果：4 票同意，董事魏存成、常青山、

朱安曲、魏欢、常炜回避表决，0 票反对，0 票弃权。因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已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的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的其他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石羊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 588 号石羊食品工业园 A06 号楼 5 楼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三路 588 号石羊食品工业园 A06 号楼 5 楼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法律咨询（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魏存成

控股股东：魏存成

实际控制人：魏存成

关联关系：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商标所有权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西安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交易标的取得时间及专用权期限详见基本情况，2024 年 10 月 30 日，石羊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公司续签了《商标独占使用许可合同》，继续授权发行人在肉类制品中独占使用“石羊”系列商标，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许可期限为 5 年。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上述交易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陕西）有限公司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评估价值为 454.80 万元。

（二）定价依据

转让价格参考中联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经协商并结合实际情况，确认转让价格不超过 450 万元。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

东的利益。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协议尚未签署，待后续根据上述披露内容以及实际情况签署《商标转让合同》。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系基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保持公司业务持续发展。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是对公司现有业务的拓展和延伸，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无不利影响，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业务拓展能力和市场竞争力，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陕西石羊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